

江苏省 2022 年 2 月城市环境 空气质量排名公布

我省对 2022 年 2 月 13 个设区市环境空气质量进行了评价和排名。

空气质量达标天数状况：

2022 年 2 月份，全省 13 个设区市达标天数比例范围为 82.1%~100.0%；全省达标天数比例为 93.1%，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3.9 个百分点，与上月相比上升 27.6 个百分点；平均超标率为 6.9%，均为轻度污染，未出现中度及以上污染。首要污染物为 PM_{2.5}，占超标天数的 100.0%。

排名情况：

按照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法排名，13 个设区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见附件。

附件：2022 年 2 月份 13 个设区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表

附件：

2022年2月份13个设区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

序号	城市	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
1	南通市	3.06
2	苏州市	3.30
2	盐城市	3.30
4	无锡市	3.51
5	泰州市	3.59
6	南京市	3.70
7	连云港市	3.72
8	常州市	3.89
9	扬州市	3.93
10	镇江市	3.97
11	淮安市	3.98
12	宿迁市	4.24
13	徐州市	4.62

备注：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是按照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》（HJ 663-2013）对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3095-2012）中的6项指标污染情况的综合评估，指数越大表明综合污染程度越重，最终结果以生态环境部相关发布为准。